

2021 年度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公室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一、 部门基本情况	- 1 -
(一) 部门整体概况	- 1 -
(二)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 2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及任务.....	- 3 -
二、 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 4 -
(一) 总体结论	- 4 -
(二) 各部分绩效分析	- 5 -
二、 主要绩效	- 18 -
(一) 强化政治监督，抓实抓细监督.....	- 18 -
(二) 紧盯关键少数，加强“一把手”监督.....	- 18 -
(三) 着力提升同级监督质效.....	- 19 -
三、 存在问题	- 19 -
(一) 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程序规范性有待提高.....	- 19 -
(二) 预算编制精确度有待提高.....	- 19 -
五、 相关建议	- 20 -
(一) 按规定展年初预算绩效目标申报工作，进一步提高预 算绩效目标管理程序规范性	- 20 -
(二) 强化编制源头管理，强化项目执行管理，提高预算编	

制科学性和准确性 - 20 -

附件 - 22 -

受中山市财政局委托，根据《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意见》（中府〔2019〕102号）等文件，促进部门从整体上提升绩效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司对中山市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经过自评材料审核、综合分析评价等评价程序，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 部门主要职责。

依据《关于印发中共中山市民众街道工作委员会、中山市人民政府民众街道办事处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中山编委〔2021〕7号）、《中山市民众镇纪检监察室廉政风险防控手册》等，中山市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公室（以下简称“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主要承担镇党的纪律检查、监察等工作。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依照法律和有关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具体职责如表 1-1 所示。

表 1-1 部门主要职责

序号	主要职责
1	在火炬开发区纪工委的统筹下，承担民众街道党的纪律检查、监察等工作。
2	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党工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3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依照法律和有关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4	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2. 部门人员编制构成。

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无下属单位及内设机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现有办公室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工作人员 4 名。

（二）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根据《2021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部门整体收支情况如下：

1. 部门整体收入。

2021 年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收入合计 82,770.00 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为 0.00 元。其中，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及 12 月 20 日，向财政申请额度回拨合计 5,978.76 元。因此，2021 年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指标合计数为 76,791.24 元。具体情况

见表1-2。

表 1-2 2021 年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额度回拨情况汇总表

单位：元

申请日期	预算项目名称	单位申请回拨额度
2021 年 3 月 15 日	日常办公经费	246.20
	市内公务出行包干经费	400.00
	误餐费	942.00
	办案经费	31.70
2021 年 12 月 20 日	误餐费	1,627.00
	日常办公经费	310.76
	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经费	68.20
	办案经费	8.00
	办案经费	194.90
	市内公务出行包干经费	2,150.00
合计		5,978.76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1年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支出合计67,561.93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67,561.93元，财政拨款资金支出率为87.72%。按支出性质分类，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主要以项目支出为主，未涉及人员经费支出等。

（三）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及任务

未见 2021 年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及其他

绩效目标设立佐证材料，为进一步考核部门整体支出落实情况，评价组根据《民众街道纪工委 2021 年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工作计划》、《三定方案》、《民众镇预算单位镇项目预算申报表》等文件，从经济性、效率性、公平性三方面设定了预算使用效益考核指标，指标具体情况表 1-2。

表 1-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情况

指标类型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合理性	与市场价格、行业标准等同类项目相比较为合理
数量指标	开展审计监督数	完成 12 个行政事业单位，3 个公办学校，4 个镇属企业年度审计工作，并出具审计报告 19 份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进度	以实际完成情况为准
	纪律学习月活动实施情况	以实际完成情况为准
	验收合格率	以实际完成情况为准
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被投诉率	以实际完成情况为准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以实际完成情况为准

二、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总体结论

经相关材料审核，结合预算编制、执行、使用效益三方面综合对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绩效进行比较分析，评价组认为：总体上，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预算绩效管理程序规范性有待提高；二是预算编制精确度有

待提高。

经综合评定：2021 年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公室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82.82** 分，绩效等级为“良”。

表 2-1 评价情况总表

评价因素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评价总得分	100.00	82.82	82.82%
一、预算编制情况	15.00	11.56	77.07%
二、预算执行情况	35.00	32.57	93.06%
三、资金使用效益	50.00	38.69	77.38%

（二）各部分绩效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分析。

预算编制情况指标分值 15 分，得 11.56 分，得分率 77.07%。

（1）预算编制规范性。

该指标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是否按照财政当年预算编制原则进行编制等。指标分值 3 分，得 2.5 分，得分率 83.33%。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及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分配较灵活，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但预算编制精确度有待提高，2021 年项目经费年

中调剂较大，项目间预算调剂相对较频繁，不利于专项资金支出及管理，存在资金浪费或“作为他用”的风险，该指标扣 0.5 分。

（2）预算调整率。

该指标考核部门（单位）本年度支出预算调整数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的调整程度。指标分值 3 分，得 1.66 分，得分率 55.33%。

根据《2021 年预算指标调整申报表（镇资金）》，2021 年从报刊征订费及理论学习资料经费中调剂 31,436 元至设备购置经费，预算调整比例为 40.84%，该指标扣 1.34 分。

（3）绩效目标覆盖率。

该指标考核部门（单位）设置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占部门（单位）全部项目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绩效目标设置的占比情况。指标分值 2 分，得 1 分，得分率 50%。

根据《民众镇预算单位镇项目预算申报表》及《2021 年预算编制工作说明》，民众镇预算填报、编制符合财政分局要求，但 2021 年绩效目标覆盖率为 0，该指标扣 1 分。

（4）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指标考核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指标分值 4 分，得 4 分，得分率

100%。

经被评价部门反馈，2021 年未开展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部门预算编制按照《2021 年预算编制工作说明》进行编制填报，填报内容未涉及绩效目标，但填报的《民众镇预算单位镇项目预算申报表》涉及项目效果相关内容，效果内容与部门职能、相关工作及预算资金相匹配，该指标不扣分。

（5）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指标考核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指标分值 3 分，得 2.4 分，得分率 80%。

经被评价部门反馈，2021 年未开展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部门预算编制按照《2021 年预算编制工作说明》进行编制填报，填报内容未涉及绩效指标，部门未将预期效果分解为细化、可衡量的指标，该指标扣 0.6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方面指标分值 35 分，得 32.57 分，得分率 93.06%。

（1）部门预算支出率。

该指标考核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

及时性和均衡性。指标分值 3 分，得 2.63 分，得分率 87.67%。

2021 年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年初预算总金额为 82,770.00 元，根据记账凭证及相关佐证材料，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及 12 月 20 日经财政审批同意单位申请额度回拨共计 5,978.76 元，财政回收金额不列入本次评价，因此本次评价总金额为 76,791.24 元，2021 年部门支出总金额为 67,561.93 元，支出率为 87.72%，该指标扣 0.37 分。

具体执行情况见表 2-2。

表 2-2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汇总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批复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预算执行率(%)	备注
设备购置	36,586.00	36,586.00	100.00%	年初预算 3,950 元，年中由设备购置经费调增 32,636 元。
日常办公经费	6,463.04	6,709.04	103.81%	年初预算 7,020 元，年中调减 556.96 元。
市内公务出行包干经费	3,450.00	3,650.00	105.80%	年初预算 6,000 元，年中调减 2,550 元。
误餐费	1,431.00	1,231.00	86.02%	年初预算 4,000 元，年中调减 25.69 元。
公务接待费	1,800.00	100.00	5.56%	2021 年较少发生公务接待。
办案经费	9,765.40	6,254.09	64.04%	年初预算 10,000，年中调减 234.60 元。
报刊征订及理论学习资料	7,364.00	5,652.00	76.75%	年初预算 40,000，年中调整至设备购置。

项目名称	预算批复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预算执行率(%)	备注
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	9,931.80	7,179.80	72.29%	年初预算 10,000, 年中调减 68.20 元。
合计	76,791.24	67,361.93	87.72%	根据《授权支付用款计划申请表》，2021 年 12 月 20 日经财政审批同意单位申请额度回拨共计 5978.76 元。

(2) 结转结余率。

该指标考核部门（单位）当年度上级财政拨款结转结余与当年度上级财政拨款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指标分值 3 分，得 2 分，得分率 66.67%。

2021 年上级财政拨款总额 82,770.00 元，年中财政预算额度回拨 5,978.76 元，实际已支付总额 67,561.93 元，结转结余率为 12.28%（ $10\% < 12.28\% \leq 20\%$ ），该指标扣 1 分。

(3) 政府采购合规性。

该指标考核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以及政府采购执行过程规范性，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指标分值 4 分，得 3.94 分，得分率 98.50%。

2021 年部门政府采购执行过程较规范，但根据《民众镇预算单位镇项目预算申报表》，2021 年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 18,710.00 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18,166.00 元，政府采购执

行率为 97.09%，该指标扣 0.06 分。具体情况见表 2-3。

表 2-3 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元

采购计划名称	预算金额	合同金额	采购执行率 (%)
会议桌椅项目（501 室）	3,300.00	3,300.00	100.00%
茶水柜、茶几（503 室）项目	1,100.00	1,100.00	100.00%
台式办公电脑项目	9,256.00	9,256.00	100.00%
扫描仪	2,999.00	2,500.00	83.36%
复印纸	695.00	650.00	93.53%
会议椅	1,360.00	1,360.00	100.00%
合计	18,710.00	18,166.00	97.09%

（4）财务合规性。

该指标用于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指标分值 5 分，得 4.5 分，得分率 90%。

预算执行较规范，根据《2021 年预算指标调整申报表（镇资金）》，2021 年从报刊征订费及理论学习资料经费中调剂 31,436 元至设备购置经费，符合《民众镇行政企事业单位财政管理制度》（中民府办〔2019〕43 号）文件要求；但事项支出合规性有待提高，根据《授权支付用款计划申请书（额度回拨）》及预算支出明细账，2021 年日常办公经费年初预

算为 7,020 元,年中调减为 6,463.04 元,实际支出 6,709.04 元,支出率为 103.81%;市内公务出行包干经费年初预算为 6,000 元,年中调减为 3,450 元,实际支出 3,650 元,支出率为 105.80%,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的情形,该指标扣 0.5 分。实际情况见上表 2-2。

(5) 预决算信息公开。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

根据《中山市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机关政府信息应于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根据《2021 年民众镇纪检监察办公室预算公开》,2021 年中山市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预算于 2021 年 2 月 9 日成文并发布,该指标不扣分。

(6) 项目实施程序。

该指标用于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指标分值 4 分,得 4 分,得分率 100%。

部门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较规范,项目申报、设立符

合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完成验收等均履行相应手续，该指标不扣分。

（7）项目监管。

该指标用于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指标分值 4 分，得 3.5 分，得分率 87.50%。

根据《民众镇行政企事业单位财政管理制度》（中民府办〔2019〕43 号），资金管理单位管理机制较健全，但未见部门对所实施项目开展检查、监控、督促等工作台账或其他相关佐证材料，该指标扣 0.5 分。

（8）资产管理安全性。

该指标考核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指标分值 4 分，得 4 分，得分率 100%。

根据《关于印发民众镇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的通知》（中民府〔2018〕45 号）、《民众镇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处置工作细则》（中财民〔2020〕8 号）、《资产盘点报告》等，部门资产保存较完整，使用及处置规范，该指标不扣分。

（9）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考核部门（单位）是否制定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等，用以反映部门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指标分值 6 分，得 6 分，得分率 100%。

根据《民众镇行政企事业单位财政管理制度》（中民府办〔2019〕43 号）、《中山市民众街道 2021 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采购管理相关制度，部门管理制度较健全，该指标不扣分。

3. 预算使用效益分析。

效益方面指标分值 50 分，得 38.69 分，得分率 77.38%。

（1）完成成本合理性。

该指标考核部门（单位）相关工作成本较市场价格或同类项目的完成价格的合理性情况，用以反映相关工作开展的经济性。指标分值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 100%。

根据《采购管理指引》及相关询价资料，2021 年部门相关工作预算编制依据明确、详细，完成成本较合理，该指标不扣分。

（2）项目完成进度。

该指标用于反映年初申报项目实施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7.01 分，得分率 87.62%。

根据单位提供的《（民众纪检监察）2021 年度预算单位

项目绩效自评表》及其他佐证材料，项目完成进度为 87.72%，其中设备购买项目、日常办公经费项目及市内公务出行包干经费项目完成情况较好，完成率为 100%，该指标扣 0.99 分。具体完成情况见表 2-4。

表 2-4 2021 年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项目完成情况表

项目名称	绩效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进度	指标未完成原因和改善措施
设备购置	已完成	100.00%	-
日常办公经费	已完成	103.81%	-
市内公务出行包干经费	已完成	105.80%	-
误餐费	部分完成	86.02%	2021 年较少发生误餐开支。
公务接待费	部分完成	5.56%	2021 年较少发生公务接待开支。
办案经费	部分完成	64.04%	年中调减指标。
报刊征订及理论学习资料	部分完成	76.75%	年中资金调整至设备购置项目。
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	基本完成	72.29%	年中调减指标。
合计	部分完成	87.72%	-

(3) 开展审计监督数。

该指标用于反映部门（单位）纪检监察监督与审计监督工作开展情况。指标分值 6 分，得 5.68 分，得分率 94.67%。

2021 年计划完成对 12 个行政事业单位，3 个公办学校，4 个镇属企业的审计工作开展年度审计工作，并出具审计报告 19 份；实际完成年度审查工作 19 个，出具审计报告初稿

18 份，完成率为 94.74%。该指标扣 0.63 分。

具体审计项目见表 2-5。

表 2-5 2021 年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计划审计项目清单

序号	计划审计项目	审计完成情况
1	党政综合办公室（统一战线工作办公室）	完成
2	党建工作办公室（组织认识办公室）	完成
3	市财政局民众分局	完成
4	经济发展和科技统计局	完成
5	城管住建和农业农村局	完成
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民众分局	完成
7	党群服务中心	完成
8	农业服务中心（动物疫病防控中心、农产品检验检测站、食品综合快检中心）	完成
9	教育和体育事务中心	完成
10	民众中学	完成
11	浪网中学	完成
12	浪网小学	完成
13	民众医院	完成
14	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完成
15	民众保安服务公司	完成
16	产业平台开发有限公司	完成
17	众安能源储备开发有限公司	完成
18	市卫生健康局民众分局	完成

序号	计划审计项目	审计完成情况
19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完成

(4) 纪律学习月活动实施情况。

该指标用于反映纪律学习月活动开展情况。指标分值 6 分，得 6 分，得分率 100%。

纪律学习月活动实施情况较好，具体完成情况见表 2-6。

表 2-6 2021 年纪律学习月活动实施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集中教育学习时间：≥3 天	受疫情影响，2021 年未组织集中学习，纪律学习活动主要以会议观看教育视频的形式开展，已按既定计划完成。
强化警示教育：有管辖党员干部因违纪违法问题被立案查处的党组织，要召开一次专题组织生活会，会议后及时将会议纪要及有关对照查摆材料报街道纪工委备存。	1. 督促 2020 年有党员受过处分的 4 个党组织召开组织生活会； 2. 街道纪工委分别召开两场警示教育会，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政商之鉴》，督促“关键少数”深入反思，对照反面案例，切实把思想、作风、纪律、职责摆进去。
创新教育形式：各部门、各村（社区）教育学习内容丰富，教育学习形式多样。	1. 发放《勤廉风范》和《廉润南粤》等廉政读物、讲述政商关系、家风建设、金融反腐、“围猎”者现身说法等多套警示教育片； 2. 街道纪工委完善日常谈心谈话机制，共开展日常谈话 192 人次、提醒谈话 3 人次； 3. 落实“八小时以外”监督管理等，教育内容较丰富，形式多样。

(5) 验收合格率。

该指标反映各类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完成质量。指标分值 5 分，得 5 分，得分率 100%。

根据各类采购《验收报告》，验收合格率为 100%，且验收程序完整、规范，该指标不扣分。

(6) 办案人员被投诉率。

该指标用于反映办案人员因行为不规范被投诉情况。指标分值 5 分，得 5 分，得分率 100%。

2021 年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未接收到任何有关办案人员的投诉，办案人员被投诉率为 0，该指标不扣分。

(7)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该指标用于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得 0 分，得分率 0%。

未见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满意度调查相关佐证材料，满意度调查开展情况存疑，该指标不得分。

(8)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该指标用于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指标说明如下：一是工作获得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 1 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 3 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 100 分；二是在审计、

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 2 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 6 分，减分后总分不能低于 0 分。该指标分值具体根据指标说明评定，得 0 分。

未有过以上表彰或被问责情节，该指标不得分。

二、主要绩效

（一）强化政治监督，抓实抓细监督

2021 年，对街道各级党组织党史学习教育情况集中开展巡回监督指导，督促 19 个村（社区）开展自查自纠，着力查找突出问题，提出指导建议，防止学习教育跑虚、跑空、跑偏。开展巡察整改“回头看”，推动巡察成果落实落地。把握重要时间节点，主动深入村（社区）、街道重点公共场所、跨境运输作业点等监督检查 200 次，发现问题 59 个，约谈提醒职能部门及村（社区）“一把手” 5 人次。

（二）紧盯关键少数，加强“一把手”监督

组织党政领导班子、部门、单位、村（社区）负责人在 2020 年度述责述廉工作会议上汇报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等情况，并现场完成民主评议。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召开警示教育会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集中学习十四届市纪委六次全会精神，向各级党组织派发廉政读物 108 册。向 13 名新任领导班子派发廉政读物共 65 册，强化警示震慑，推进标本兼治。指导打造新平村初心园廉洁文化宣传阵地，

户外展播“廉润南粤”系列公益广告。

（三）着力提升同级监督质效

一是聚焦乡村振兴、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重大部署科学精准稳慎有效实施监督，深入一线开展专项检查 44 次，发现问题 23 个，并下发《立行立改通知书》4 份督促问题整改，印发问题通报强化教育引导，推动民平村清拆违建面积 350 平方米。

二是稳步开展 2021 年度审计工作，对 12 个行政事业单位，3 个公办学校，4 个镇属企业的财务收支情况开展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出具审计报告初稿 18 份。注重审计成果转化，对审计中发现问题进行深入核查，强化审计整改跟踪督办，督促对村（社区）“两委”换届审计、2020 年度审计及 2019 年度征地拆迁项目等审计发现问题进行整改，平均整改完成率达 90.38%。

三、存在问题

（一）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程序规范性有待提高

未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程序规范性有待提高。经被评价单位反馈，2021 年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工作，不利于充分发挥镇级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绩效。

（二）预算编制精确度有待提高

根据《2021 年预算指标调整申报表（镇资金）》，2021

年从报刊征订费及理论学习资料经费中调剂 31,436 元至设备购置经费，调整比例为 40.84%。部门项目间经费年中调剂较大，项目间预算调剂相对较频繁，不利于专项资金支出及管理，存在资金浪费或“作为他用”的风险。

五、相关建议

（一）按规定展年初预算绩效目标申报工作，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程序规范性

部门应按相关规定开展年初预算绩效目标申报工作，设定年初预算绩效目标，进一步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发挥绩效目标管理的前置作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强化编制源头管理，强化项目执行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准确性

一是重视部门预算编制的初始申报环节，应结合年度工作目标、阶段性工作计划，财务、业务等部门共同会商，统筹镇级财政资金，立足于项目“闭环”管理，科学、全面、准确、规范地编制预算，促进预算编制“精细化”；二是健全项目库管理，持续推进集中财力办大事财政政策，完善预算执行与预算编制挂钩，避免出现年中调剂较大或频繁调剂的现象。

附件：中山市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公室 2021 年部门整

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得分情况表

中山市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公室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理由
15 预算编制情况	6 预算编制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镇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是否按照原则进行编制等。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 0.5 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 0.5 分； 3. 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算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得 0.5 分； 4. 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正确的，得 0.5 分； 5. 预算编制较为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的，得 0.5 分； 6.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情况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 0.5 分。	2.5	预算编制精确度有待提高，2021 年项目经费年中调剂较大，项目调剂频繁，不利于专项资金支出及管理，该指标得 2.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理由
		预算调整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支出预算调整数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率=0, 本项指标得满分; 每增加5%(含)扣减0.5分, 直至扣完为止。 以上统计范围不包含增资、增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等预算编制支出因素。	1.66	根据《2021年预算指标调整申报表(镇资金)》, 2021年从报刊征订费及理论学习资料经费中调剂31,436元至设备购置经费, 调整比例为40.84%, 该指标得1.66。
		绩效目标覆盖率	部门(单位)设置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占部门(单位)全部项目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绩效目标设置的占比情况。	1. 比率=100%的, 得2分; 2. 100%>比率≥80%的, 得1.5分; 3. 80%>比率≥60%的, 得1分; 4. 比率<60%的, 得0分。	1	根据《民众镇预算单位镇项目预算申报表》及《2021年预算编制工作说明》, 民众镇预算填报、编制符合财政分局要求, 但2021年绩效目标覆盖率为0, 该指标得1分。
	目标设置	9 绩效目标合理性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的相关性。	1. 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和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 得1分; 2. 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 得1分; 3. 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 得1分; 4. 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的, 得1分; 对上述4项标准, 没有完全符合的, 可酌情扣分。	4	经被评价部门反馈, 2021年未开展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 部门预算编制按照《2021年预算编制工作说明》进行编制填报, 填报内容未涉及绩效目标, 但填报的《民众镇预算单位镇项目预算申报表》涉及项目效果相关内容, 效果内容与部门职能、相关工作及预算资金相匹配, 该指标得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理由
		绩效指标明确性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1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无法量化的指标评分标准较为明确的，得1分； 3.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1分，指标完成率高于150%的，扣1分； 对上述3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2.4	经被评价部门反馈，2021年未开展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部门预算编制按照《2021年预算编制工作说明》进行编制填报，填报内容未涉及绩效指标，该指标得2.4分。
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管理	部门预算支出率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出进度和既定支出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本指标得分=实际支出金额/年初预算总金额*100%*指标分值。	2.63	2021年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年初预算总金额为82,770.00元，根据记账凭证及相关佐证材料，2021年12月20日经财政审批同意单位申请额度回拨共计5,978.76元，财政回收金额不列入本次评价，因此本次评价总金额为76,791.24元，2021年部门支出总金额为67,561.93元，支出率为87.72%，该指标得2.63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理由
		结转结余率	部门（单位）当年度上级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上级财政拨款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总额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余结转率=1-全年支出进度。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3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2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 4.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2	结余结转率=1-87.72%=12.28%，该指标得2分。
		政府采购合规性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以及政府采购执行过程规范性，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等于100%的，得2分；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的，本项不得分。 （1）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2）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执行过程较为规范的，得2分；出现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658号）、《政府采购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等政府采购相关管理办法的，每次扣0.5分，扣完为止。	3.94	1. 根据《民众镇预算单位镇项目预算申报表》，2021年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18,710.00元，实际采购金额为18,166.00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97.09%，得1.94分； 2. 部门2021年政府采购执行过程较规范，得2分； 该指标合计得3.9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理由
			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预算执行规范性 1 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 1 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 0 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 1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的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5. 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扣 1 分。	4.5	1. 预算执行规范性较好，根据《2021 年预算指标调整申报表（镇资金）》，2021 年从报刊征订费及理论学习资料经费中调剂 31,436 元至设备购置经费，符合《民众镇行政事业单位财政管理制度》（中民府办〔2019〕43 号）文件要求； 2. 事项支出合规性有待提高，根据《授权支付用款计划申请书（额度回拨）》及预算支出明细账，2021 年日常办公经费年初预算为 7,020 元，年中调减为 6,463.04 元，实际支出 6,709.04 元，支出率为 103.81%；市内公务出行包干经费年初预算为 6,000 元，年中调减为 3,450 元，实际支出 3,650 元，支出率为 105.80%，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的情形，该指标得 4.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理由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 1 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 0.5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 1 分。 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 1 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 0.5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 1 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2	根据《中山市财政政务公开指南》，机关政府信息应于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根据《2021 年民众镇纪检监察办公室预算公开》，2021 年中山市民众镇街道纪检监察办公室预算于 2021 年 2 月 9 日成文并发布，该指标得 2 分。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重点或新增项目前期开展了可行性研究或调研，论证较为充分的，项目的设计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得 2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 2 分；	4	部门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较规范，项目申报、设立符合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完成验收等均履行相应手续，该指标得 4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理由
		项目监管	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	1. 部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部门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的，得 2 分； 2.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地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 2 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 评价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3.5	根据《民众镇行政企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中民府办〔2019〕43号），资金管理单位管理机制较健全，但未见部门对所实施项目开展检查、监控、督促等工作台账或其他相关佐证材料，该指标得 3.5 分。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保存完整，并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未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情况的，得 1 分； 2.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的，得 1 分； 3. 及时处置报废固定资产，资产处置规范，不存在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的，得 1 分； 4.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 1 分。	4	根据《关于印发民众镇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的通知》（中民府〔2018〕45号）、《民众镇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处置工作细则》（中财民〔2020〕8号）、《资产盘点报告》等，部门资产保存较完整，使用及处置规范，该指标得 4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理由
	制度管理	6	管理部门(单位)是否制定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等,用以反映部门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内部控制、内部财务制度的,得1分; 2.部门对于重点项目、经常性项目制定了相关管理办法、实施方案等制度的,得1分; 3.上述资金、财务和内部控制、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的,得1分; 4.所制定的制度或方案得到切实执行的(需有相应佐证材料,如日常检查、稽核的底稿等),得1分。	6	根据《民众镇行政企事业单位财政管理制度》(中民府办〔2019〕43号)、《中山市民众街道2021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采购管理制度,部门管理制度较健全,该指标得6分。
	经济性	10	部门(单位)相关工作成本较市场价格或同类项目的完成价格的合理性情况,用以反映相关工作开展的经济性。	1.相关工作预算编制依据较为明确的,如经过了三方询价或依据相关行业标准进行编制的,得5分; 2.相关工作成本与市场价格、行业标准、其他地市的同类项目相比较为合理的得5分。	10	根据《采购管理指引》及相关询价资料,2021年部门相关工作预算编制依据明确,完成成本较合理,该指标得10分。
50	效率性	25	反映年初申报项目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完成进度为100%,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项目完成进度=各项目实际完成率之和/项目个数*100%	7.01	根据单位提供的《(民众众纪检监察)2021年度预算单位项目绩效自评表》及其他佐证材料,项目完成进度为87.72%,该指标得7.01分。
预算使用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理由
				开展 审计 监督 数	反映纪检监察监督与审计监督工作开展情况。	1. 完成对 12 个行政事业单位, 3 个公办学校, 4 个镇属企业的审计工作开展年度审计工作, 得 3 分; 2. 出具审计报告 19 份, 得 3 分; 否则按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5.68	实际完成年度审查工作 19 个, 出具审计报告初稿 18 份, 完成率为 94.74%, 该指标得分 5.68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理由
						分。 该指标合计得 6 分。
		验收合格 率	反映各类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完成质量。	验收合格率=100%，得 4 分；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0.1 分，扣完为止。	5	根据各类采购《验收报告》，验收合格率为 100%，且验收程序完整、规范，该指标得 5 分。
	公平性	办案人员被投诉率	反映办案人员因行为不规范被投诉情况。	办案人员被投诉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直至扣完为止。	5	2021 年中山市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公室未接收到任何有关办案人员的投诉，办案人员被投诉率为 0，该指标得 5 分。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根据对办事窗口办事效率、办案人员服务质量等情况调查分析，根据问卷得分，按“优秀”、“良好”、“一般”、“差”四档评分，优秀得 10 分，良好得 5-9 分，一般得 1-4 分，差不得分。 若部门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则该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 3 分。	0	未见民众街道纪检监察办满意度调查相关佐证材料，该指标得 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理由
	加 减 分 项	工 作 表 现 加 减 分 指 标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 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加分项：工作获得市政府表彰的， 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减分项：在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6分，减分后总分不能低于0分。	-	-
合 计	100	-	100	-	82.82	-